

当我再也不会想起你

魏延后颈的纹身图案，是他前女友名字的缩写。

他之所以在茫茫人海之中多看了我一眼，是因为我和那个人有着相似的眉眼。

1

江城的雨这几天特别大，魏延回到家的时候，雨水顺着伞面滴滴答答地流下。

一如既往地，我已经备好了干毛巾。

他垂着头，漾着星星的眸子一瞬不瞬地望着我。

「想我了没？」

毛巾蹭过他黑色的短发，我一通乱揉，无意间又撇到了那朵纹身。

很小的一块，放在他身上，就像是纯白的纸张硬生生地被点下了墨点。

魏延从小到大都是三好学生，纹身这种事，按理说和他边儿都不沾的。

「改天，去把洗掉吧。」我指了指那个地。

他好半晌才会过意，手指轻轻巧巧地碰了碰，眼睛里还灌着湿气。

「行啊。」

挺随意的。

「所以，想我了吗，老婆。」他又把话题扭过来。

「不想。」我张了张口，还是回答。

他就笑，眼弯成了月牙，搂过我在我额头亲了一口。

随即自顾自地把毛巾搭在肩上去浴室。

我呆在那望着他的背影，想着下午他的老同学跟我说的话。

魏延的前女友，为了他自杀过一次。

2

「在想什么？」

温热的潮气将我包裹住，耳垂就被人轻轻咬了下。

「你属狗的？」猛然响起的吹风声将我的话语淹没。

魏延上身还没穿衣服，正挑着眉看我，一脸得逞的表情。

我视线没忍住，还是落在那处纹身上，掂量了会，开口问他，

「什么时候纹的？」

吹风机的声音是大，但他一定是听得清，朝我这看了一眼，没回。

我又放大了声问他一遍。

这次他把吹风机关了，走到沙发边拿 T 恤，依旧是含含糊糊。

「你爸妈介意我有纹身？那我周末找个时间洗掉好了。」

是，我和魏延是已经到了要商量着见家长结婚的阶段，但我知道的不是这个。

「你今天很奇怪。」

他隔着沙发，从身后搂住我，柠檬味洗发水的味道弥漫于鼻腔，掩住了他身上总若有若无的烟草气。

我不喜欢烟味，所以他从来都没在我面前抽过烟。

俩人沉默了一会儿，是我先抬的头。

我喜欢他的眼睛，像一颗黑曜石，如墨般倾染。我清晰地看见自己，然后他就低头吻了我。

呼吸交融，暧昧的气氛于空气之中浮动。

电话铃打破了一室旖旎。

是他的手机，一直在响，他看也没看便摁灭了，把我推到沙发上，准备继续下一步动作。

手机铃又响了。

「你还是接一下电话。」我担心是工作上的事情。

他轻微地啧了声，不情不愿地捏着我的下巴亲了口，拿起手机。

有的时候，很奇怪，女人的直觉就是那么准确。

当他接起电话的那一刻，我就知道，给他打电话的人，对他来说绝对不一样。

即使他一瞬间便冷若冰霜，即使他露出了我从未见过的嘲讽表情。

电话那头的人似乎一直在喋喋不休地说话，他安安静静地听完，吐出一个「滚」字。

随即挂了电话，垂着眼，落入安静的那一刻让我不知道如何开口。

「早点睡。」

他抬手揉了揉我的头，往着阳台走。

那是要去抽烟了。

他大概不知道，在那以后，我隔着阳台的玻璃门看了他很久。

烟头猩红的光一明一暗，他就倚在栏杆上，身形修长。

远方的城市灯火不息，我估摸着他一盒烟快见了底，便转身回到卧室。

没过一会，他便进来了。

似乎是俯身靠近我，我睁开眼看他。

离得很近，床头灯的暖黄将他原本的棱角柔和了些，琥珀色的眼睛，如同落日黄昏一样。

「还没睡？」

声音有点哑，比以前性感。

「你身上有烟味，魏延。」

「不好闻？」

他似乎耸动了下鼻翼，然后起身离我远了点。

我点点头，他就安安静静地垂眸看我。

「要我陪吗，今晚？」

很奇怪，这种问题，平时不会问的。

我尽量把这一切的原因归结为他怕我介意他身上的味道。

但还有另一个猜测在我心灵深处叫嚣，使我猛然警惕。

试探般，我开口对他说：

「不要。」

那只是个长久的沉默。

「好。」他最后说，温柔又克制。

我听不懂他话语里的情绪，只是猛地觉得心里空了那么一大块。

他关灯的动作没有犹豫，室内陷入恒长的黑暗之中，我的心随他的步子落下。

直到最后，他来到房门前。

关上门时，带走了我唯一的光。

3

第二天起床的时候，我们都没有什么异样。

唯一不对劲的，大概是习惯赖床的我早起了，而他从外面晨跑回来，并没有带早餐。

恍恍惚惚的，似乎才发现我，愣了片刻，揉了揉我的头发。

「怎么起这么早？」

「睡不着。」我抬着头看他。

他身上还夹杂着清晨的露气，眼眸干净地落下，认认真真的看着我。

「想吃什么？」

「面条。」

「加个鸡蛋。」

是，一切都没有什么不对的，他去厨房的时候甚至还捏了捏我的脸，却不明白我心底腾然满起的恐惧是什么。

他的手机在桌子上不停地震动。

我本来想叫他，可看见屏幕的时候猛地愣住了。

其实我记忆力没那么好，却就是觉得这号码和昨天的是同一个。

大概是怕油烟的味道，厨房的拉门被关住了，我瞟了几眼，然后摁开了接听。

「魏延，你挂老娘的电话是不是？」

娇滴滴而嚣张着的声音极具感染力，我一瞬间便猛然愣住了。

扯高气昂又婉转优雅，秦初初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这样，以后，也没能改变。

「我是他的女朋友。」

我对着话筒，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有威慑力一些。

「哈？」极其夸张的质疑声。

「你算他哪门子女朋友？」

然后是一串银铃般的笑声。

我能听出来她是真心实意地居高临下，真心实意地看不起我。

「笑死我了，哈哈，你说你是他女朋友，那你知道不知道他和我……」

后面的，我没听到。

因为不知从什么时候从后面伸出了只手，把电话给摁灭了。

魏延的走路，也没声儿的。

又是一片恒长的沉默，直到他开口，又低又哑。

「听到些什么了？」

我不知道怎么回答他，也不知道他曾经和那个女人有着怎样的回忆。

只是鬼使神差地，我还是开了口。

「你身上的纹身，是她名字的缩写，对吗？」

他好像，整个人猛地愣住了。

我不想看见他恍然失神，那说明他想起了什么东西，说明那个东西搅起了他的情绪。

他转身，向门外走去。

「你去干吗！」我追上前两步。

我承认我慌了，很奇怪，明明他对我那么好，我却总觉得有一天我会失去他。

门外的光，斜斜地照着他。

「我去把它洗掉。」

低沉，而失落。

「你不喜欢。」

4

我感觉，魏延他对我，更加小心翼翼了。

洗纹身比纹身还疼，激光一点点打在身上，他第一次洗完后，还有一点余留。

皮肤上结了层细密的痂，比以前更惹眼了。

我知道有什么在我们间悄然改变，正是明明谁也没提，我们都心知肚明。

他回家的次数变少了，手机再也不可能让我拿起。

我不知道他到底去干吗了，但我知道，我正在一点点地失去他。

他要被一个人抢走了。

那日渐对我的温柔与纵容，我怕它来源于一种情绪——

愧疚。

那天，魏延很晚才回的家。

身上夹着晚秋特有的萧瑟，他好像很疲倦，皱着眉，见到我的那一刻，还是松了眉毛。

「怎么还没睡？」

他走过来，顺手将沙发上的毛毯盖在我裸露的脚上，抬手摸了摸我的额头。

他的手，其实偏凉，我有点贪恋那个温度，额头就抵在上面。

「魏延。」我喊他的名字，低到我自己都快听不清。

「每天晚上跟着你回来的那个女人，是谁？」

如果我没有一时兴起地去养花，或许就不会在阳台看见，每天晚上魏延的车子后面，都跟着一辆红色的迈凯伦。

也不会亲眼看着那个女人，每次从车上下来都快要冲到魏延的身上。

他沉默了片刻，将手从我的额头拿下。

「如果我说是我甩不掉她，你信吗？」

我捏紧了手中的毯子，抬头看着他的眼睛。

「她……就是你前女友，嗯？」

「是。」

他回答得干净利落。

「你还喜欢她？」

「我恨她。」

恨……啊。

有多刻骨铭心，有多念念不忘，才能让魏延说出恨这个字。

我咬着牙看他，是，我这人就是这样，小心眼也好，坏脾气也好，我承认那一刻我就是嫉妒死那个让他「恨」的女人了。

我站了起来，一言不发地回了房间。

关门的声音很响，那是我第一次朝魏延发火。

不甘，委屈，愤怒，所有的情绪杂糅在一起，我把头埋在被子里，突然就哭了起来。

我拿什么和他的前女友比，他的初恋不是我的，我却把我整个青春全部给了他。

他的前女友那天为什么对我笑，因为有恃无恐。

因为她知道，自己在他身上划了道无比深的伤口，他忘不了她。

魏延在敲门，我没有应，过了会，手机震了几下。

是他微信给我发消息，叫我睡觉盖上被子，不要着凉。

我把手机关了，甩在一边，这几天又开始下雨，像是梅雨季都永远不会过去一样。

我做了一个梦，梦到自己趴在悬崖边，魏延想回头救我，但他的前女友把他拉走了。

五点钟我就醒了，天还蒙蒙亮，我以为魏延回客房睡去了，谁知道开门就撞到一个人。

他整个晚上都睡在门边？

「起得也太早了，老婆。」

他眯着眼看我，我无心跟他扯不着边的话，跨过他的身体想去洗漱。

他拉住我的脚踝，我一个没站稳，被他扯进怀里。

烟草的味道有点淡薄，可他胸膛的温度太炽热了。

「还在生气，嗯？」

我想挣扎，他不让，最后是我喊了他的名字，他才松开了手。

他晃晃悠悠地站起来，垂着眼帘看我。

清晨的一切似乎都朦朦胧胧的，他的阴影将我笼罩，声音含着股轻涩的哑。

「我知道你不想听我们的故事，但我和她早就没可能了。」他说。

「所以不要怕我会走，好吗？」凑在我耳边，几乎将我搂住。

我承认，我心软了，最终还是任由他拉着我的手去洗手间，给我挤牙膏，将牙刷送到我嘴边。

「要我给你刷啊？」他笑。

我抢过牙刷，口中晴朗的泡沫四溢开。

我望着镜子里的他，那双眼睛清澈而明亮，他总有少年人的眉眼，在发现我看他时，低头亲了亲我的脖颈。

6

之后的那段日子里，我再也没看见红色的迈凯伦。

魏延有的时候依旧不回家， he 说是工作原因，日子在一天天过去，我们的感情好像也回温了点。

今晚他回来的时候，带了个小蛋糕。

「我以为你忘了。」

「老婆生日能忘？」

入了深秋，风就特别大，他低着头任由我给他解领带，轻巧地调笑我。

蛋糕上还有行歪歪扭扭的字，说是祝老婆生日快乐。

「好丑啊，你自己写的吗？」

「别嫌弃了，快许愿。」

家里的灯被他关掉，只剩下晃动烛火的光。

以前我不信这种东西，可看着对面的人，心思却不免被牵动起来。

吹熄了蜡烛后，窗外下起了倾盆的大雨。

纸盘子在他手上晃荡了百八十遍，终于被他拿来装切开的蛋糕。

「蓝莓，草莓，芒果，要哪一个？」

他切蛋糕的技术贼烂，其实蛋糕的卖相也不好。

我没忍住，问他：

「都是你自己做的？」

他嗯了声，轻轻痒痒的。

怪不得，最近晚回家。

我刚想吃一口，尝尝他能做出什么味道，家里的门铃便疯狂响了起来。

是真的在被人不停地按，间隔急促的拍门，我皱着眉，猛地拉开了门。

门外站着一个全身湿哒哒的女人，脸近乎惨白，五官却出奇地明艳。

她没有化妆，顶着张素颜，可完全找不到哪有任何狼狈的地方。

「魏延，魏延，你在吧！外面雨好大，我可以来你家坐坐吗？？」

她越过我往屋子里面望，像是看不见我的存在，甚至想直接踩进来。

我推了她一把，「你谁啊？」

「秦初初，魏延的女朋友。」

她笑嘻嘻地看着我，直到魏延冷着脸从我身后出来。

「噢，前女友了。」

「……」

「麻烦现在请你离开。」

我提高了声调，觉得自己的火在往外冒。

可她嚣张和楚楚可怜的表情收放自如，眼睛盯着我身后的人。

「可是外面的雨好大，我……我还有胃病。」

「那你也给我……」

「让她进来吧。」

雨声那么大，魏延的声音我听得那么清晰。

我回头看他，不敢相信他能就这么轻易地说出来。

「你说什么？」

「他说让我进来，你耳背啊，大姐。」

秦初初欢快地从我身边擦过，还撞了我一下。

湿哒哒的雨水溅在我刚拖的地板上，一瞬间我几乎觉得气血涌上了脑门。

「你凭什么让她进来？」

我想提高自己的声音，却发现已经颤抖到有了一丝哭腔，偏这时候，那个女人还在笑。

「她确实有胃病，不能淋雨。」

屋里没怎么开灯，我看不清魏延的表情。

可他就站在我面前，没有动，单纯解释的字眼，表明了他的立场。

「她身体一向不好，你就当是收留个无辜的路人，行不行？」

他到底是向着谁，一清二楚。

我张了张嘴，不知道该说出什么话来。

屋外的雨，好像比以前更大了，猛然翻腾的苦涩几乎让我无法呼吸，可秦初初还在煽风点火。

我怔愣地看着他，他垂着眼，光照进来，他没有退步。

我懂了，他恨她，他跟她分手那么多年，他面前站着我，可他要护她到底。

「好啊，我身体健康，那我去淋雨好了。」

最后，我咬着牙，一字一顿地对他说。

那天，我想都没想便冲入了雨幕之中。

他猛然从身后喊我的名字，然后是秦初初更大的叫喊声。

叫他别走。

7

雨点重重地击打在皮肤上，顺着秋风一股脑地装进衣领里，耳边只有嘈杂的雨声，我停住了，街边的灯还有朦胧的光。

他没追上来。

我突然想起那个蛋糕我没吃，正好， he 可以和秦初初一人一半。

商场的巨大显示屏上播放着琳琅的图案，我抬头望去，好像是一对情侣在拍摄结婚的夜景。

奈何一场大雨浇灭了一切，穿着婚纱的新娘和新郎站在屋檐之下避雨，新郎和新娘说了什么，然后猛然跑入雨中，大喊我爱你。

新娘就在那笑，讲你别丢人了。

我抹了把脸，呆呆地望在那里，然后缓缓蹲下，于漫天的大雨中，毫无顾忌地哭了出来。

人在这世界本就是一个人行走的，我以为我找到了他便不会狼狈，却不知道，他不肯放弃的人，从来都不是我。

口袋里的手机一直在震动，我没接，哭够了，站起来的时候才发现天旋地转般晕。

很难受，胃里如翻江倒海般，我撑着墙，把能吐的都吐出来，一阵寒风又紧接着扬起，我冷到发抖。

可是，对于成年人来说，报复般的快感之后，就是对糟蹋自己身体的后悔。

我打了辆车，到医院，挂号，吊水，坐在半夜人声嘈杂的输液大厅中，护士还好心地给了我条毛巾让我擦擦。

其实，医院好像是永远都不缺人气的地方，像是被前方急救病床载着病人划过，亦或是突然听见爆发的哭声所感染，我没来由地觉得心中泛起一股酸涩。

为什么我一直都是一个人，为什么我就不值得他喜欢，为什么我明明是他的女朋友，他却能那么理所当然地站在另一个女人

的身前？

我好像是哭着哭着就睡着了，醒来的时候，手中的吊瓶还没挂完。

面前站着一个人，我还以为看错了，没想到就是他。

「发烧了？」

他抬手摸了摸我的额头，我躲开了。

「你怎么在这？」我问他。

他没回我的话，而是低着头安静地看我。

他的阴影几乎将我笼住，黑色眼眸的深处我什么也看不清。

我一把抢过他手中的纸，是病例报告，胃出血，病人那一栏写的是秦初初。

「哦，魏先生原来是陪前女友来的。」

我把报告还给他，生生地抑制住揉碎那张纸的冲动。

「赶紧去陪前女友去吧。」

「你喊我什么？」

他站在我面前，没动，声音压抑着，我第一次看见他慌乱。

「你再喊一遍？」

「……」

我盯着他，一字一顿地说。

「魏先生，现在，她也可以当你现女友了。」

「什么……意思？」

他大概是想抓住我的肩膀，可触及到摇摇晃晃的吊瓶时硬生生地扼住了。

我很羡慕他的眼眸依旧明亮，在他想挽留的时候，依旧能挽留我。

「我说，我们分手吧。」

我从来没想过，这句话是由我提出的。

不，我应该想过，自那通电话出现之后，有什么就在悄悄发生着。

其实在无数个日夜里，我浇灌着新买来的风信子的时候，就知道，他在离我而去。

他会被那个只一句话就能牵动他所有思绪的女人夺走，而不是我。

我只是陪在他身边太久，久到他以为他爱上我了。

「我不会跟你分手的。」他轻轻地说。

低垂着眼眸，好像他的眼里只有我一样。

我无法否定那确实容易让人迷失，也无法否定也许，我仍贪恋他的温度。

「可是，魏延。」

最后一瓶药水也吊完了，我把针头拔了下来，摁着胶带。

「今天是我自己一个人来医院的。」

「而她，是你陪着来的。」

8

我请了年假，想要回趟老家。

走之前要搬进新的出租房，我估摸了个他不在的日子，偷偷回到我们原来的地方。

我把关于他的一切都拉黑了，也不想再见到他，可是事实证明，怕什么就来什么。

一米长的大熊是闺蜜送的生日礼物，我搬起来有点费劲，到门那的时候，被人猛地托了一把。

「要去哪？」

他站在门边问我，眼眸里漆黑一片。

「我租了新房子。」

「合租吗？」

「嗯。」

「水电都齐全？」

「有。」

「房东怎么样？」

「好。」

「几个人住？」

「男的女的？」

「……」

「魏延！你有完没完？」

我推了他一把，把熊塞进他怀里，他就势捏了捏熊的爪子，拦在我面前。

「这熊你都要带走，不如也把我带走吧。」

「你觉得很好玩吗？魏延。」

我盯着他，他也收了表情。

我很少见他正正经经地看人，眼眸里一片阴霾，干脆一步步逼近我，我被他逼到了楼梯的角落。

「怕我？」他忽地就笑了。

「是啊，我怕你，行了吗？」

这次，是我主动对上他的眼睛。

「是，我不知道你们的故事，恨，说得那么好，你恨她。」

「多贴心啊魏延，这么恨她还要把她送进医院，那我呢？」

「你知道你去林州出差那次，我急性肠胃炎，自己打车去医院吗？因为怕你工作忙，我没敢告诉你，我真的怕你赶回来啊，魏延。」

「我换来了什么呢，我换来了你连夜送她去医院是吗？换来了你怕她淋雨，就让她进了我们的家是吗？」

「她身体不好，我身体贼强壮对不对？」

我想让自己的嘴角上扬起来，可做了几次都做不到，说到后面，嗓音早就哑了。

「我这人啊，淋个雨，感个冒，反正第二天也能好。」

「不需要你的关心了，蛋糕也没尝到，正好明年你可以为她做，换个名字而已。」

「希望你做得更好，更……」

「别说了。」他猛地将我推到墙壁上。

我本来以为会痛的，结果他手挡在我后脑勺为我挡了下。

他大概是想吻我的，我拼命地躲开，他就在离我唇很近的地方停了下来。

连呼吸都可以轻而易举地交融，可我就是无法再动心。

是，我就是接受不了别人在他心中的分量更高，小气也好，嫉妒也罢。

他死死地盯着我，眼眸中一片混沌与阴霾。

我不知道他生气的点在哪，可他偏执到让我也看不懂。

「我不想听这些。」他说。

他眼眸垂下，握着我手腕的手没有松开。

「把房租退了。」

轻哑的声音，就像是拼命压抑着什么冲动，又要耐着性子低低地哄我一样。

「好不好？」

「……」

「不好，魏延。」

好像过了那么长久的寂静，我才找见自己的声音。

「……」

我推开他，这次他把手松开了。

他本来就是个骄傲的人，我知道，能来挽留我一次，大概已经是他最大的让步。

可是有些东西，我看到就是看到了，发现就是发现了，就像是他后颈的纹身，激光打过，可斑驳的痕迹依旧会存在。

那个女人曾在他的身体留下如此深刻的痕迹，我在意，我忘不掉，仅此而已。

9

我有一段时间没回老家了。

青砖旧瓦，烟雨蒙蒙，行李箱拖过石板路，依旧会发出扰人的噪声。

「哟，回来啦。」

家里电视的声音开得很大，非正常录像的视角讲述着越来越离谱的家庭纠纷。

老爸坐在电视前，显然也没料到我会在这时候回来。

我没理他，径直走向房间，一把摔在床上。

被子好像刚洗不久，他老人家还是那么爱干净，明明我也不总回家，他依旧会隔三岔五地把我的被子拿出去晒晒。

这几天，我说不上过的是什么感觉。

勉强在朋友家借宿，等再从老家回去应该能住进新租的房子，银行卡里莫名多出一大笔钱，想也知道是谁打的。

我原封不动地给退了回去，欠不了他的。

这几天做梦，还是会梦到他，有的时候半夜醒来，身边没了人还是会恍惚一阵，人哪有那么容易就改变，我喜欢他都快喜欢出惯性了。

可喜欢是一码事，不回头大概是另一码事。

我想的不清楚，没那么明事理。

明明我们都商量着结婚，却还是说了分手。

他心里还有那个秦初初，我知道，每想到这，我恨地牙痒。

镇上的晚霞好像比城市更能漫开残红，我醒来的时候，一地的金黄揉碎于半抹斜阳之中，秋风耸动，家家户户的烟火气便挨个地往鼻子里钻。

「吃不吃饭？」老爸在门口敲门。

我开了门走出去，一桌的饭菜，都是我爱吃的。

「我刚出门买的鱼，嘿，你说巧不巧，最后一条，鱼贩子便宜卖我了。」

老爸翘着二郎腿坐饭桌上，给自己斟满了白酒，对空干了干。

我扒了几口米饭，含糊地跟他说话。

「少喝点酒，上次医生就说你肝硬化。」

「我有分寸，嗯……闺女，你怎么回来了？」

「来看看你不行？」

「得了吧，你没啥要紧事能飞回来看我这老头子，被公司辞了？」

「没。」

「和朋友闹不愉快了？」

「没。」

「分了？」

「……」

我顿住，夹了块鱼狂扒饭。

其实魏延以前跟我来过我老家，不过我爸没见着。

我好像还是能瞧见那个眉眼清晰的少年于灰白的高墙之下朝着我笑，说以后娶我，入乡随俗得在这摆席。

我爸估计猜得十有八九，可他什么都能说，就是感情这方面完全不知道是什么玩意儿，干脆给我换了个话题。

「我眼睛最近好像有点看不清东西，给学生改作业也模糊。」

他拿筷子比了比自己的眼睛。

「还经常梦见你妈，灰头白面的，说要带我走。」

「……」

我老妈在我高中的时候就去世了，我爸就总用这种奇怪的方式怀念她。

后来我就和老爸商量着放假这段日子，他也别一个人蹬车去学校了，我送他。

我白天没事干就在镇上晃荡，过了三四点就去老爸教书的小学混体育课，一来二去也和里边几个小鬼混熟，他们总喜欢吵吵

嚷嚷些没边的故事。

龙斗士今天拯救了世界，我终于在他们的讲述中把他们每天看的动画片追完了，小朋友们都在炫耀着自己的龙战士如何帅，突然有个孩子提高了声音。

「姐姐，那个大哥哥一直在看你！」

我下意识地顺着他的手指望去，学校的香樟树随风晃动，魏延正插着口袋，安安静静地望我。

10

我没想到他能追到这里来，我以为我和他从今以后就老死不相往来了。

老旧小学的栏杆落了点岁月斑驳的痕迹，魏延的眉头一直没舒展开，我觉得他是想抽烟，但在兜里揣了半天，最终还是没叼到口中。

「我想你了。」

他开口说，声音里有股浓稠的沙哑，把我吓了一跳。

直白得都不像他了。

我没看他，这时候天边的夕阳刚好落入地平线，远方的白鸟于空中散漫地盘旋。

「你走后。」他突然说，「我想你想得快疯了。」

「我把关于你所有的东西都扔了，可还是会想起你，做什么事都会。」

他看向我的时候，浅色的瞳孔一如既往地澄澈。

我觉得我在他这早就没有了分辨真假的能力，晚风将他额间的碎发吹起。

「我从来都不承认自己后悔过，在你这除外。」

「那天，我该追上来的，我怎么可以让你去淋雨。」

「可她突然倒地了，我……」

「你没办法见死不救，对吧？魏延。」

我接上了他的话。

猛然之间戛然而止，其实我们都知道对方在说些什么，他的眼睛里清清楚楚地倒映出我，于刹那间混沌开来。

「可如果我要的，就是你可以不管不顾地走向我呢？你做得到的吗魏延？你也没办法不在意她的死活对吧？」

「可我，也没办法眼睁睁地看着她以此为筹码，一步一步地接近你。」

我看着他的眼睛，一字一句地说完。

他的瞳孔划过一瞬间的无措，教室的下课铃于此时响彻，他猛然握住了我的手腕。

「你松……」

我不想再和他纠缠，可此时突然有人向我跑来，是我老爸的同事，他慌慌张张的神情让我在一瞬间升起了某种不太好的预感。

「老林他出事了！！」

11

老爸是在讲课的时候，突然倒地的。

学生及时去找来了别的老师，120 拨得也够快，我和魏延赶到的时候，一群小孩正围着躺倒在地上的老爸。

有个小女孩吓哭了，不停地在喊叫，我听得心烦意乱，魏延拨开人群，蹲下来去探老爸的脉搏。

我差点忘了，他本科是学医的。

他心肺复苏做得还有条不紊，可我已然六神无主，好像周边的吵闹声将我抽离出来。

我甚至幻听到救护车的响铃，焦急于那通 120 到底有没有拨出去。

直到上了救护车，急救人员给戴上呼吸面罩，我趴在床边，身体随着快得离谱的救护车一起晃动。

我不想再接受魏延的帮忙了，可偏偏是他有条理地将老爸的病症和他做了哪些紧急措施讲给救护人员听。

额前出了层细密的汗，他顺手将头发撩了上去。

手术室的红灯亮起，我缓缓顺着墙壁滑下，医院惨白的灯光总让人联想到不好的东西。

医生说幸亏魏延急救措施做得规范，不然老爸有可能更加危险。

我好像一直保持着那个姿势没有动，纷杂的脑海什么都想不到，直到脸颊贴上了什么温热的东西。

抬起头，才发现是他拿着罐咖啡，蹲在我面前。

「不要。」

我将头扭过去，说不上此时是什么情绪，依旧红色的手术灯压抑着心跳，魏延同着我一同望去。

「叔叔不会有事的，他……」

说到这里，他顿住了。

我盯着他斑驳于灯光之下的侧脸，希望他能吐出什么好话来。

可是他只是盯着我。

我知道他什么意思，他急救的时候一定对我爸的情况有所了解，又是个不屑于说谎话的人。

很久很久以前，我也是这样蹲在急救室前的。

山雨欲来的时候风满楼，医院的窗户关着，风拼命地摇晃着树叶，阴霾的天气好似看不见一点亮光，我把脸埋在掌心，直到眼泪再也流不出来。

魏延就陪我一起坐在急救室前的地板上。

我希望我身边的人不是他，我希望我这么狼狈的样子不被他所看见，可这种无望的境地，我连能联系的人都没有。

「我妈在我高中的时候就走了，晚上下班路上被超载的司机撞飞的。」

「那时候我高三，下完晚自习就飞奔到医院，那是我第一次见我老爸六神无主的样子。」

「他好像自生我之后就没抽过烟，我妈走后，一天天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抽。」

「我那时候每天晚上写题目写着写着就会哭，我妈总是会在晚上十一二点的时候给我端点东西来吃，我习惯性地叫她，才发现她已经走了。」

「我模考一次比一次成绩差，我爸把自己关房间里几乎不管我，我就拿桌子上的零钱到外面吃饭，直到班主任打到电话找他。」

「他才走出来，跟没事人一样，每天给我做饭，接送我上学。」

「那时候我觉得，要是没有他，我就要从学校的明德楼跳下去了。」

「现在，又要我怎么办……啊。」

他忽然拉住了我的手，把我拉到了室外。

漫天的大雨已经降了下来，他从口袋里抽出一根烟，然后叫我去点上。

我怔愣着任由他把烟塞进我嘴里，打火机的光啪嗒一声亮起，映入他的瞳孔之中，他的眼里有我看不懂的情绪。

然后他就猛地把烟拿了下来，在我身旁看着我。

「你有病？」我瞪了他一眼，转身想走回医院。

他从后面握住我的手腕，把我搂进他怀里。

「我最近在特别想你的时候……就会抽烟。」

「你知道吗，烟真的是可以把你带到另一个世界的东西。」

呼吸于耳边轻喘，他的话语里总是带着化不开的情绪。

「刚才我真的疯了，想教会你抽烟。」

「……」

我沉默着推开了他。

在那之后的六个小时里，老爸都在动手术。

我到哪，魏延就跟到哪，我真的烦了，叫他别出现在我的视线里，他看了看我，转身走出了急救室的长廊。

后来老爸被推出急诊室，进了 ICU。

不允许家属探望，我只能扒着那个小窗口看，躺在病床上头发被剃光的老人我简直再也认不出来，就不像那个早上才吹胡子瞪眼跟我说，有几个小崽子没写作业他要好好治治的人。

闻到馄饨的香气，我才发现从昨天下午到今早，我都没吃一点东西。

身旁的人好像也是一晚没睡，他的眉眼松松散散的，手里拎着的袋子还蒸腾着热气，似乎察觉到我的抗拒，他轻叹了声，放软了声调。

「把吃完，我就走。」

老爸一直都没醒过来。

幸好家里也不是很缺钱，有些远房亲戚知道事情后还特意过来看他，给我塞钱的叔叔阿姨也有，那些怜悯的眼光，总让我觉得回到了我妈走了的那段日子。

魏延总是会在我最饿的时候给我带吃的过来，我要照顾我爸，不得已把工作辞了，可他不是，他应该忙到没时间顾及我这个前女友才对。

我们以前相处本来就没那么多话，现在更是全程无交流。

他大多是沉默着看我吃完，我身心俱疲，实在不想管他到底想干什么。

「还有钱吗？」

苍白的骨节握着伞柄，他垂下头轻轻地问我，影子稀稀疏疏，这几天都是潮湿的天气。

我没应他，而是瞧着窗外。

其实我早已不知道纷乱的脑海还能装些什么，只是不想回他的话。

雨伞于我的视线之中晃了晃，他偏要我记着他。

「没钱了也不会找你要，我卖肾。」

「谁要给你。」

他就笑了，蹲在我面前。

「借你，要还的，行吗？」

「我就在你面前啊，你没必要为了钱去付出不对等的东西。」

「……」

他的眼睛不动的时候，像一盏晴朗的天空，我以前就是跌落在这双眼睛里的，他会骗人。

「魏延，你是不知道我们分手了吗？」

他就恍如既往的沉默，听不见我的话一样。

那段时间是我最难熬的日子，老爸就没从 ICU 出来过，医生的表情一天比一天凝重，我就像是看着他一点点消逝一样。

甚至有天，我看着看着桌上的水果刀就晃了神，比在自己的手腕上，最后是临床一个大妈的家属猛地喊了我一下。

魏延回来的时候就知道了，他沉默着将桌上的刀具收好，像是什么都没发生一样。

他晚上会回去，那天却没走。

夜里三四点的时候，他忽然将额头贴在我的手腕上。

「至少……我不想你死。」

带着浓重的鼻音，混入漫无边际的夜色，我不敢触碰他的情绪。

13

那天，是我爸动的最后一场手术。

他还是没睁开眼睛看看我，无论我怎么喊他，他以前总是说梦见老妈梦见老妈，大概是真的梦见她了，他不愿醒来。

我坐在手术室的门口，无法集中的精神点，依旧会感到急迫的心跳，时间再一次变得那么难熬。

口袋里的手机突然猛地震了几十下，我这几天魂不守舍，连加了个陌生人都不知道。

那个人说，她是秦初初的朋友。

她说，秦初初已经三天没吃饭了，因为魏延抛弃了她。

她求求我离开魏延，说都是因为我抢走了魏延，才导致秦初初这几天失魂落魄的。

她说，我就只是个第三者，我不知道秦初初和魏延的故事，我根本没资格和秦初初争抢。

她说，秦初初是魏延的初恋，魏延当时是市一高的第一，是秦初初闯入了魏延这个好学生的生活。她教会了他抽烟，他为她打过架，那时候她忽然失踪，他找她找得翻遍了整座城市。

短信之后附上了很多图片，大多是夜景，秦初初是那个秦初初，魏延是我从未见过的魏延。

穿着白色的衬衫，领口的两颗扣子不系，对着镜头笑起来的时候那么张扬。

我捏紧了手机，只是感觉心又被狠狠地揉了一把，为什么偏偏要挑在这个时候给我发信息，我爸爸的手术灯还亮着呢。

可抬头就看到魏延刚好走来，我盯着他那张写满了关心的脸，从没有如哪一刻般觉得那么恨他。

他大概没想到我力气真会那么大，被我推着就向后仰撞上了墙，还想察看有没有碰到我哪。

「怎么了？」

「魏延，你女朋友三天没吃饭了，你赶紧回去找她，让她好好吃饭啊！」

我把手机砸向他，他瞄了一眼，大概懂了。

我讨厌着他的沉默，他的纵容，就如同那天晚上他让她进到我们的家里一样。

我承认我那时候的压力真的太大太大了，我那么急迫需要一个发泄口，将这几天所有的委屈与不安都发泄出去。

「你的女朋友三天没吃饭了呢，你是不是该回去为他亲手做饭？她饿死了怎么办？你这么心疼她，快点回去啊？」

我揪着他的领口，拼了命地嘲讽他，可声音那么沙哑，他想抬手擦掉我的眼泪，被我躲开了。

「我为什么这时候还要收到关于你前女友的消息啊魏延！」

「你和那个贱人能不能马上消失在我眼前？我不想知道你们曾经有什么故事，我真的不想知道了，你们爱怎么样怎么样去吧……求求了。」

「我什么都没有，魏延，我真的什么都没有，我本来就没有妈妈了，我现在又要没有……我真的是一个人了，一个人也可以啊，我不想再被你们玩弄了。」

「你心疼她，你就跟她在一起，好吗？没必要这么惺惺作态，没必要出现在我面前，我……」

「我不喜欢你，真的再也不喜欢了。」

眼泪流下的时候，我才发现，我从没在他面前这么哭过。

他以前说过他喜欢我笑起来的双眼，所以我委屈的时候，都是自己一个人躲在被子里哭的。

其实很久很久以前，我就知道他把我当他前女友的替身了。

可是我喜欢他，他的眼睛里面有我，我就一直待在了他身边，我甚至想好了婚纱应该穿些什么，蜜月该去哪里玩。

但大概，是我逾越了，我想要占有他，我想他是属于我一个人的，我想那场大雨他可以追上我，可他没有。

他曾经为了另一个女孩翻遍了整座城市，也为了那个女孩把我一个人丢在了凌晨的大雨里。

14

后来，医院里不可以大声喧哗，魏延被请了出去，再后来，老爸没有抢救过来，他被推出来的时候，脸上盖了块白色的布。

眼前的字模糊到看不清，过了好久我才发现，原来是我拿着通知书的手在抖。

是，我确实是有想过我爸离开我的时候，他在 ICU 待的那几天，我无时无刻都在想，可有些事发生了，人们总偏执到不愿相信。

我麻木地听着医生的嘱咐，问我还有没有家人能到场，我摇头，他们就问我还要再看看尸体吗，我凝望着那块白布，还是摇了摇头。

我怕我再看见他的脸，我又会想起他，想到那天早上我送他的时候，他眉间还有清晨的露珠，走在我的身前，一如既往般踏破小镇的云烟。

丧葬的事宜，我知道是魏延在偷偷帮我。

吊唁的人不少，至少他老人家是坐过杏坛的人，我因为要招待，过得匆匆忙忙，可是到了深夜，看见什么东西似乎都能联想到他。

我想起小时候他带我放过的风筝，拿小纸条裁成的太乙猪，一下飞，就飞过了好远好远。

他这人活得一向简洁，要不是我回来，他又怎么会去做大鱼大肉。那天他说鱼是鱼贩子剩的最后一条鱼，还不是看我回来了，便急匆匆地去买的。

老爸走了的第四天，魏延也来了。

我不知道该以怎样的目光看待他，好像就是几个月发生的事，却将我们生生割裂开来，魏延穿着黑色的风衣，低头进入灵堂，我们就这么默默对视着。

「节哀。」

他的声音，总能勾起我内心最深处的情绪。

「你走开。」

夕阳落入城市灰色的边缘，我低过头不去看他，此时的镇子万籁俱静，吊唁的人也来访得差不多，他就站在我面前，影子笼罩着我。

「要是想哭，就哭吧。」

像是蓄意挑起情绪，又像是无意而为，他的话总是又轻又低，偏要扯着我的心，要我独白。

这几天我过得浑浑噩噩，我以为我平静了，我以为失去一个人我能接受了，可就是因为他一句挑拨，我便前功尽弃。

老爸的遗像，是他生前最喜欢的一张照。

他拍下来的时候还在打电话跟我炫耀，叫我下次也去那家照相馆拍。

可不知道什么时候，彩色的变成了黑白，手机里的那通电话，也再也不会打来。

我从没想过，我会哭得那么歇斯底里。

魏延就坐在我的身旁，听我哭，我哭着哭着想到了他，便一股脑地迁怒于他。

「你也不是什么好东西！」

我转过身瞪他，反而被他强行搂进了怀里。

我挣扎，他的手就扣着我的腰，下巴搁在我的头顶。

「是啊。」

「你放开我，你放开我，魏延！！」

他没动，依旧把我死死地摁在怀里。

我把眼泪全擦在他风衣上他也不在意，就这样过了很久，他低头看我。

似乎是触及到我眼里的怒气，他愣了一下。

「我那天要是追上你，你是不是就不会这么讨厌我？」

我没有回他的话，风吹过的时候，带起一阵落叶簌簌的响动。

他松开了我，伸手将我的头发理好。

那天，夕阳刚好没入了远方波光粼粼的湖。

他的眼眸漫开慌张与无措，捏着我的肩膀。

「你真的不要我了吗？」

于远方的天光之中消逝，我过了好久才找见自己的声音。

「是你先不要我的，魏延。」

15

后来，我去到了另一个城市工作，辗转了好几家公司，近了年底才安稳下来。

其实人的愈合能力很强大的，我于日复一日的工作之中终于不再频繁地陷入悲伤，说到底，大概是又将老妈走了的那段往事复刻一遍。

以前的朋友说，我变了好多。

是啊，我从前总穿着盈着朝气的卫衣，现在却喜欢上了黑色的长裙，头发也养长了盘起来，露出一段脖颈。

我应对客户越来越得心应手，慢慢地就变成了老板的得力干将。我曾在深夜喝得再也吐不出来，抬头，从玻璃里望见从前对魏延说「只要我不喝酒，谁都逼不了我」的小女孩。

后来我才知道，我得到晋升，不是因为我个人能力有多强，我想不去酒局就能不去，不是因为我这个人多有棱角。

不过是魏延先前打过招呼，没有人敢欺负我。

我学会了抽烟，不知道是从何时而起，似乎是周身的男人都在抽，又似乎是某一天有人给我递了支烟，我没有拒绝。

我只是觉得当香烟在指尖燃起的时候，我总是可以短暂地忘却某一件事，当烟雾弥漫，我就能短暂地失明一会儿。

我以前讨厌世俗，向往的便是能将阳台的那盆花养好，现在好像也是，只是我日复一日地抽烟，亦或是哪一天喝了太多酒回家，给它一次性浇了太多的水，它就死了。

那天，我看着它，哭了很久。

后来，我换了新的房子，提了新的车，慢慢把那个房子打理起来，当它装修完成，我坐在空荡荡的客厅中间，突然发现我连打通电话说，爸妈你们快来看我新房子的机会都没有。

新家的阳台很大，我趴在阳台上，总在想天上的星星是不是有两颗是他们两位，老爸说你看我们的女儿争气了，老妈说要那么大房子有什么用，赶紧给她托梦叫她把烟戒了！

所以有的时候我连星星都不敢看，我怕看着看着鼻子就酸了。

.....

今天，有一个大客户，我临了饭店才知道，那个大客户是魏延。

算算看，我和他多久没见了？

说不上现在对他还有什么感情，我从没有以这样的角度看见过他，从前都是他晃着酒气回家，然后一把栽倒在我怀里。

现在，他垂着眼眸，好像自动就能与人相隔十万八千里，周身无论是谁都要说几句奉承的话。

似是我看了太久，他朝我我的方向望来，刹那间有什么在他漆黑的眼眸中漫开，我别开了双眼。

可他一直在盯着我。

老板那么精明的人，一瞬间就把我推了出去，叫我给魏总敬酒。我只得把白酒斟满，举到他面前，划出一个完美的笑容。

「魏总随意。」

他就那么一直看着我，然后猛然撇过了头，再也不看我。

没了我的事，我自然乐得其成，缩在角落里，想该不该再买盆花回来养。

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魏延今天喝得有点多，一杯接一杯的，别人敬他就喝。

算了，说不定他爱喝酒。

宴会的后半程，我烟瘾有点犯，出了包厢来到一处小庭院，把烟叼在嘴上，摁开了打火机。

零碎的星火于细长的女士烟燃起，薄荷与烟草的味道一股脑冲入鼻腔，还没整一口，烟就被人拿了。

「干吗？」

我想去抢，他就快我一步把烟摁灭在墙上，我抬着眼看他，面前人深刻的轮廓我大概一辈子也不会忘记。

「化妆了？」

拇指蹭过我的嘴角，我躲开。

「别动手动脚的。」

「魏先生。」

他嘴角扯出一个不太明显的笑，把我逼近墙角，漆黑的眼眸像是藏着一只蛰伏的野兽。

「抽烟？什么时候学会的？」

「跟你有关系吗？」

我抬头看他，才发现他比我想象中要无措，耳廓有点红，似乎上头了。

「我今天，本来就知道要见你。」

轻轻地凑近我，跟我说话。

「我后悔了，我没有保护好你。」

「那群人是什么东西啊，敢让你敬酒……」

「哪个混蛋教会你抽烟的，你告诉我，我……」

我推开了他，他就站在原地怔愣地看着我。

「魏总讲完了？讲完了我走了。」

「别走。」

他说，像是没有意义的话一样，事到如今，我们都想不到还有什么回到四年前的可能。

踏着星光的路在前方，我和他的故事，早就在那场大雨中消散了。

尾声

有天，我在包里翻出一个拿纸包裹的东西。

好像是他趁我不注意放的，我一直没发现。

里面是一枚钻石戒指，纸上写着一串日期。

是我的生日。

他把那枚戒指藏在了蛋糕里，想要向我求婚。

可是，我走进了大雨里，他没有追上我。

再也没有追上我。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